

技專校院招生策略委員會 函

地址：10608臺北市中正區徐州路48-1號
承辦人：黃品凱
電話：(02)27773827#20
Email：82314@nkust.edu.tw



受文者：國立高雄餐旅大學附屬餐旅高級中等學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4月2日
發文字號：技專校院招策字第11300000901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集體報名系統操作說明會資訊 (11300000901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有關113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積分證明、報到及集體報名系統操作事項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有關五專完全免試入學積分採計，除學生自備「其他項」文件外，國中學校可出具以下文件，提供五專招生學校進行審查採認與計算。

(一)經國中學校核章之成績單或相關證明文件。

(二)五專優先免試入學超額比序項目積分證明單，並經國中學校核章。

(三)五專聯合免試入學超額比序項目積分證明單，並經國中學校核章。

(四)前述文件可包含多元學習表現之服務學習時數、擔任班級幹部證明；均衡學習之健康與體育、藝術、綜合活動及科技四領域；其他符合招生學校自訂項目；足以供招生學校核對積分者。

二、學生如於多個入學管道（高中或五專優先免試入學）重複錄取，僅得擇一報到；已完成報到且未於簡章規定期限內





- 聲明放棄錄取資格者，「不得」再到其他入學管道報到。
- 三、本會已彙整辦理旨揭單獨招生28校招生簡章並上架於本會官網/五專/五專完全免試入學（網址：<https://www.techadmi.edu.tw/page.php?pid=50>）供師生參酌使用，惟正式簡章應依各招生學校公告為準。
- 四、有關五專完全免試入學集體報名作業係由「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」承辦，詳細作業方式由聯合會併於「113學年度五專優先免試入學招生系統操作宣導說明會」介紹「五專完全免試單獨招生集體報名系統操作流程」，其說明會場次及時間請參閱附件，或洽（02）27725333。

正本：公私立國民中學、公私立高級中等學校附設國中部

副本：教育部、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、全國直轄市政府教育局、縣市政府教育處、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、本會綜合業務處（均含附件）

